

校慶運動會大隊接力競賽細則

壹、競賽方式：

- 一、採計時決賽。
- 二、下場比賽人數：實際下場人數每隊 12 人、候補至多 6 人，每棒次跑 100 公尺。
- 三、棒次安排：女生須先完成前 6 棒次始可安排男生接棒。
- 四、比賽時須著統一服裝，違反規定者不得下場比賽。
- 五、比賽時一律不能穿釘鞋（含足、棒球鞋）下場比賽，一律穿著運動鞋出賽，不得赤足出賽。

貳、場地：

- 一、檢錄地點：籃球場
- 二、競賽場地：操場跑道，共 5 道。

參、時間：校慶運動會當日進行決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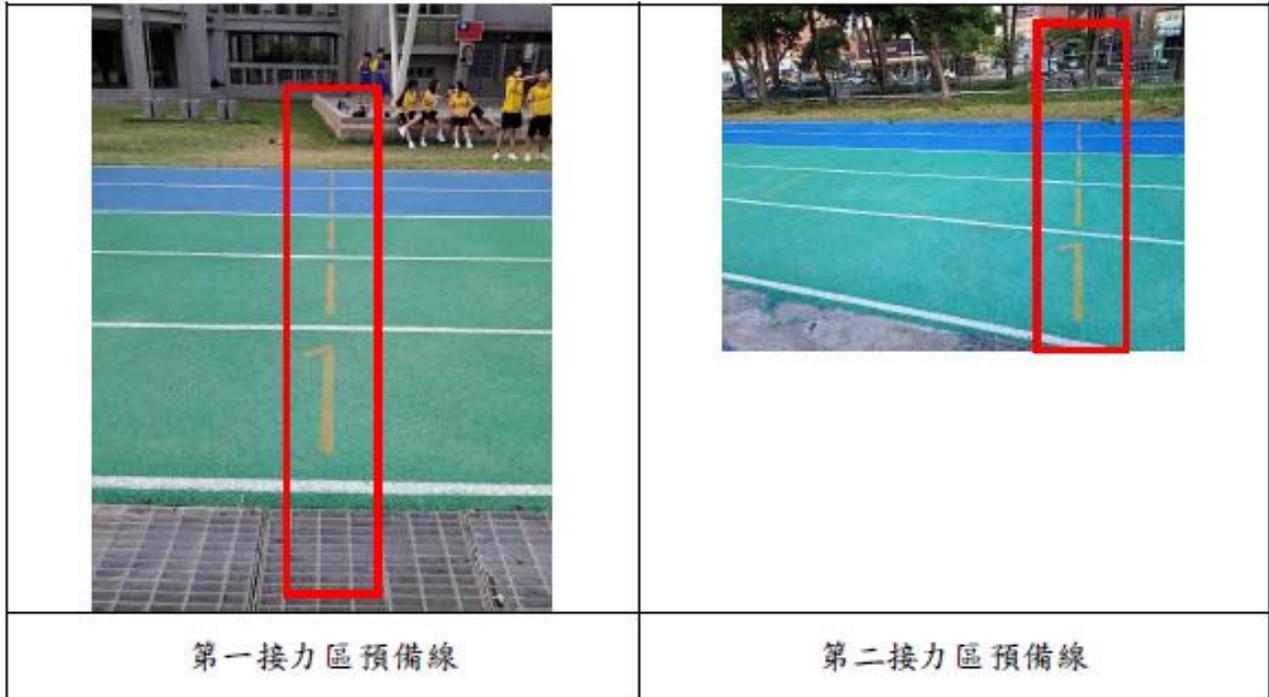
肆、規則：

- 一、接力區範圍：前 10M，後 10M；後超出接力區 5M 計犯規一次。
- 二、在跑道進行之比賽，前二棒必須是分道比賽（選手在彎道跑道時，不可踩內線）第三棒選手通過搶道旗後即可不再分道。
- 三、第四棒之接棒選手順序，應在該接力區裁判指揮下，依前一棒跑出接力區之先後順序，由內到外排列接棒順序。
- 四、在整個比賽過程中，接力棒必須拿在手上。若掉棒時，必須由傳棒者撿起，非傳棒者撿起計犯規一次。
- 五、選手在接棒之前和傳棒之後，應留在各自跑道或接力區內，直到跑道通暢，以免阻擋其他選手，致妨礙他隊選手進行比賽，阻擋其他跑者計犯規一次。
- 六、賽程中若超越別人時，請務必從外側超越。
- 七、接力選手替換，替換的選手只要是報名表上候補選手均可替換。
- 八、起跑採蹲距式起跑，起跑犯規第一次口頭警告，第二次以後計犯規一次。
- 九、賽程中犯規一次加總時間 0.2 秒，採累計制。
- 十、其他違規情事，由審判委員會認定決議之。



大隊接力

接力區位置



第一棒、第二棒站跑道前伸數的起跑線，第三棒以後站接力區預備線，如圖示：

